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IMA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正面盈利預告

及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之 通函所刊載預測之公佈

本公佈乃由英發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有關(其中包括)收購紙品業務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經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最近期所得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純利，相對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淨額。預期純利主要來自年內所收購紙品業務帶來之經營溢利貢獻。

此外，誠如通函所載，(i)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經擴大集團預測綜合純利約為10,500,000港元；及(ii)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目標集團預測綜合純利約為17,800,000港元(統稱「預測」)，董事會預期，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收益低於相應預測收益，故本集團或未能完全達成通函所披露預測。董事會相信，錄得差額主要由於消費市場及產品需求受近期歐債危機及美國經濟衰退等不利因素影響所致。

* 僅供識別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應被視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目前所得資料(而非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之數據或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整體財務業績僅於所有相關業績及處理方法落實後方可確定。吾等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底前公佈。

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及吳文燦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鴻基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萬國樑先生及黃潤權博士組成。